

苏州迈博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领取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被评价单位主要负责人：郑 哲

被评价单位经办人：周永其

被评价单位联系电话：13301551758

(被评价单位公章)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五日



苏州迈博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领取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名称: 苏州科信安全评价有限公司
Suzhou Kexin Safety Evaluation Co.,Ltd

资质证书号: APJ-(苏)-007

法定代表人: 施剑波

审核定稿人: 池忠东

评价负责人: 洪 涛

评价报告完成时间: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五日

(安全评价机构盖章)





安全评价机构 资质证书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8762402620J

机构名称: 苏州科信安全评价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苏州市东环路 657 号创智赢家商务中心 B 座 501 室-513 室

法定代表人: 施剑波

证书编号: APJ-(苏)-007

首次发证: 2025 年 03 月 03 日

有效期至: 2030 年 03 月 02 日

业务范围: 石油加工业, 化学原料、化学品及医药制造业

仅限苏州迈博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领取危险化学品经营
许可证安全现状评价报告使用, 复印无效

(发证机关盖章)

2025 年 03 月 03 日

苏州迈博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安全现状评价人员

姓名	组内职务	职称	专业特长	资格证书编号	安全评价师级别	从业年限	签字
----	------	----	------	--------	---------	------	----

项目组成员

洪涛	组长	高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化工工艺	1100000000202170	二级	20	洪涛
吴洪	组员	高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电气	0800000000303946	三级	20	吴洪
周玉丽	组员	高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化工机械	2015033310332015 310105000449	中级注安	14	周玉丽
杨杰卿	组员	注册安全工程师	安全	1700000000300858	三级	15	杨杰卿
张秋红	组员	注册安全工程师	化工工艺	2022100463200000 1150	中级注安	14	张秋红
季栋彬	组员	注册安全工程师	自动化	0332024103200000 3706	中级注安	11	季栋彬

编制人员

洪涛	组长	高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化工工艺	1100000000202170	二级	20	洪涛
杨杰卿	组员	注册安全工程师	安全	1700000000300858	三级	15	杨杰卿

内部审核人

王帅		高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化工工艺	1800000000200407	二级	12	王帅
----	--	------------------	------	------------------	----	----	----

技术负责人

池忠东		高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安全	1200000000100157	一级	18	池忠东
-----	--	------------------	----	------------------	----	----	-----

过程控制负责人

何清	—	注册安全工程师	安全	1700000000300755	三级	12	何清
----	---	---------	----	------------------	----	----	----





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从业告知书

江苏省 应急管理厅(局) / 煤矿安全监察局

我单位承接了 苏州迈博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安全评价 / 安全评价检测检验项目，拟于近期开展技术服务活动，现按照规定将有关信息告知如下。

机构名称: 苏州科信安全评价有限公司
机构资质证书编号: APJ-(苏)-007
办公地址/实验室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苏州市东环路657号创智大厦B幢503室
机构信息公开网址: www.szkxaj.com
法定代表人: 施剑波 联系人: 胡坚 联系电话: 13901572366
邮政编码: 215006

*项目名称: 苏州迈博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江苏省 / 苏州市 / 吴江区
*项目地址(详细): 苏州市吴江区桃源镇桐罗社区开阳大道912号
*项目所属行业: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 危险品仓储 / 危险化学品仓储
*项目组长: 洪涛 *联系电话: 15895401877
*技术服务期限: 6个月
*计划现场勘验(检测检验)时间: 2025-06-04

项目组成员、专业及工作任务

序号	姓名	专业	工作任务	操作
1	洪涛	化工工艺	现场勘查、报告编制	删除
2	吴洪	电气	安全对策措施、现场勘查	删除
3	周玉丽	化工机械	资料收集、现场勘查	删除
4	杨杰卿	安全	报告编制、现场核查	删除
5	张秋红	化工工艺	资料收集、现场核查	删除
6	季栋彬	自动化	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删除



将文件拖到此处，或 点击上传

附件:

请上传 大小不超过 100MB 格式为 .doc, .docx, .pdf, .txt, .xls, .xlsx, .zip, .jpg, .jpeg, .png 的文件

迈博汇系统上传页.pdf

填报日期:

2025-05-23

提交

返回

前 言

苏州迈博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原为吴江永祥酒精制造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4月，注册地址苏州市吴江区桃源镇铜罗社区开阳大道912号。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占地面积81420.4m²。公司现有员工10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1人。经营范围为：从事生物科技产品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食用农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2019年修订），行业为其他化品产品批发，行业代码5169。2023年4月列入二级安全生产标准化定级企业名单。企业安全风险等级为黄色一般风险企业。

苏州迈博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年8月16日领取了《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苏)WH 安许证字【E00553】，有效期 2022年8月16日至2025年8月15日。许可范围：乙醇[无水] (50000 吨/年)。2023年4月由于企业经营困难已停止乙醇生产作业，但乙醇储罐区和乙醇成品灌装棚及相关的电气、消防、应急、氮封等安全设施和防雷设施均保持正常使用的检测，对乙醇储罐区的管理保持在正常使用的状态，考虑企业的持续存在，利用原有2个乙醇[无水]储罐，进行带储存经营，考虑企业经营需要，存在乙醇溶液的客户群体，乙醇[无水]相比乙醇溶液仅乙醇含量由99.9%降低到了95%，本次领取的经营许可证将停用原有2个乙醇[无水]储罐，变更2个乙醇[无水]储罐储存乙醇溶液（变更资料见附件）。公司自2022年领取安全生产许可证以来无新、改、扩建项目，领取安全生产许可证后企业法人没有发生变化，安全管理部门及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均未发生变化，本公司乙醇生产停产前后安全生产情况变化内容见表1。

表1 本公司乙醇生产停产前后安全生产情况变化内容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停产前企业情况	停产后的企业情况	备注
1	领取安全生产许可证情况	2022年8月16日领取了《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苏)WH 安许证字【E00553】，有效期 2022年8月16日至2025年8月15	2023年4月由于企业经营困难已停止乙醇生产作业	

序号	项目名称	停产前企业情况	停产后的企业情况	备注
		日。许可范围：乙醇[无水] (50000 吨/年)		
2	领取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情况	2023年11月30日取得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登记编号为：苏（苏）危化经字（吴江）01171，有效期至2026年11月29日，许可经营范围为其他危险化学品：乙醇[无水]；乙醇溶液[按体积含乙醇大于24%]；杂戊醇***（不得储存		本次注销无储存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新领带储存经营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3	重大危险源情况	乙醇储罐区构成危险化学品四级重大危险源	乙醇储罐区未构成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	
4	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工工艺	不涉及	不涉及	
5	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	沼气(甲烷)、天然气	不涉及	
6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	双氧水、高锰酸钾	不涉及	
7	易制毒化学品	高锰酸钾	不涉及	
8	剧毒化学品	不涉及	不涉及	
9	特别管控危险化学品	乙醇[无水]、乙醇溶液[按体积含乙醇大于24%]	储存经营中涉及乙醇溶液[按体积含乙醇大于24%]，非储存经营中涉及乙醇[无水]。	
10	员工人数	员工93人，管理人员6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2人	员工10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1人	
11	生产区域	乙醇[无水] (50000 吨/年) 生产	乙醇[无水] (50000 吨/年) 已停产	
12	储存区域	乙醇储罐区在用4个600m³乙醇[无水]储罐	乙醇储罐区仅用2个600m³储罐储存乙醇溶液[按体积含乙醇大于24%]，停	

序号	项目名称	停产前企业情况	停产后的企业情况	备注
			用2台600m³乙醇[无水]储罐	
13	辅助工程	门卫、办公室、辅料仓库、高压配电房、发电机房、配水池、消防水泵房、泵房吸水池、环保应急池等在用	门卫、办公室、辅料仓库、高压配电房、发电机房、配水池、消防水泵房、泵房吸水池、环保应急池在用	详见表2.4.2

公司于2023年11月30日取得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登记编号为：苏（苏）危化经字（吴江）01171，有效期至2026年11月29日，许可经营范围为其他危险化学品：乙醇[无水]；乙醇溶液[按体积含乙醇大于24%]；杂戊醇***（不得储存，此次同步申请注销无储存《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登记编号为：苏（苏）危化经字（吴江）01171），重新申领带储存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公司目前申请新领带储存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许可证范围为一般危险化学品：乙醇[无水]；乙醇溶液[按体积含乙醇大于24%]；杂戊醇；其中乙醇溶液[按体积含乙醇大于24%]设立储存，储存方式为立式储罐，乙醇[无水]和杂戊醇不储存。乙醇溶液[按体积含乙醇大于24%]储存使用600立方米乙醇溶液储罐2只。

本项目储存、卸槽车、装槽车、装桶过程中涉及的危险化学品乙醇溶液[按体积含乙醇大于24%]（2828（87）），在其储存、卸槽车、装槽车、装桶过程中存在着火灾、爆炸、触电、中毒和窒息、容器爆炸、机械伤害、车辆伤害、高处坠落、物体打击、噪声等危险有害因素。

根据《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年版，2022版修订），该公司经营中涉及危险化学品乙醇[无水]（2568）；乙醇溶液[按体积含乙醇大于24%]（2828（87））；杂戊醇（2750）、柴油（1674）、氮气（172）。不涉及剧毒化学品。

根据《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名录》（2017年版）名录，本项目未涉及易制爆危险化学品。

根据《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国务院令445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同意将N-苯乙基-4-哌啶酮、4-苯胺基-N-苯乙基哌啶、N-甲基-1-苯基-1-氯-2-丙胺、溴素、1-苯基-1-丙酮列入易制毒化学品品种目录的函（国办函〔2017〕

120号，及（国办函〔2021〕58号），本项目未涉及易制毒化学品。

根据《关于公布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工工艺目录的通知》（安监总管三〔2009〕116号）和《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公布第二批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目录和调整首批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中部分典型工艺的通知》（安监总管三〔2013〕3号）所列高危工艺，本项目不涉及危险化工工艺。

根据《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公布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名录的通知》（安监总管三〔2011〕95号）和《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公布第二批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名录的通知》（安监总管三〔2013〕12号），本项目未涉及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

根据《特别管控危险化学品目录（第一版）》（应急管理部、工信部等四部门联合发文〔2020〕第1号），该公司储存经营中涉及特别管控危险化学品乙醇溶液[按体积含乙醇大于24%]，非储存经营中涉及特别管控危险化学品乙醇[无水]。

根据GB18218-2018《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标准的辨识，本公司储存单元（乙醇储罐区）未构成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

根据《关于规范化工企业自动控制技术改造工作的意见》（苏安监〔2009〕109号），高危储存设施的范围是指：涉及剧毒、易燃易爆化学品储罐区、库区；构成重大危险源的液化气体、剧毒液体等重点储罐。经辨识，本项目涉及高危储存设施：乙醇储罐（600m³）2台。

根据《爆炸危险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GB50058-2014）附录 E 进行辨识及《工贸行业重点可燃性粉尘目录（2015版）》辨识，本项目不涉及可燃性粉尘。

鉴于危险化学品的储存、装卸存在多种危险、有害因素，必须采取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安全要求和安全技术，依据《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安监总局第55号、79号修订）等国家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标准，该单位必须进行安全评价，以期达到降低风险、保证经营活动过程中的本质安全，防止给公司、社会造成生命和重大财产损失。

受苏州迈博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委托，苏州科信安全评价有限公司在组织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和评价人员进行项目评价工作的同时，对该公司经营活动过程进行了查验和检查，对其目前的储存状况，提出了相应的意见、建议和对策措施。在认真查验了该单位提供的相关文件、资料的基础上，同时对该单位的储

存现场安全状况进行检查之后，编写了《苏州迈博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领取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苏州迈博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所在地苏州市吴江区，其行政区域原为吴江市（县级市）。2012年9月，经批准吴江行政区域并入苏州市，成为苏州市吴江区。本报告在陈述相关名称时，凡涉及行政许可、批复、登记、注册的内容，如果当时有关文件中称为“吴江市”的，将沿用有关文件的称谓。苏州迈博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竞买下吴江永祥酒精制造有限公司后，企业建厂时的各项批复文件、土地证、消防验收等文件仍沿用吴江永祥酒精制造有限公司的批复，本报告仍用原有的批复文件。

本报告的编制完成，得到了苏州市应急管理局、苏州市吴江区应急管理局和相关专家的支持和指导，同时也得到了苏州迈博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有效配合和协助，在此一并表示诚挚的感谢！

目 录

前 言 1

目 录 6

常用的术语、符号和代号说明 9

 1.1 常用术语和定义 9

 1.2 常用符号和代号说明 11

第1章 安全评价范围和程序 12

 1.1 评价目的 12

 1.2 评价依据 12

 1.3 安全评价范围和内容 19

 1.4 评价单元和评价方法 20

 1.5 安全评价步骤和程序 21

第2章 被评价单位概况 23

 2.1 经营单位基本情况表 23

 2.2 申请经营危险化学品情况 23

 2.3 周围环境、自然环境及交通状况 24

 2.4 总平面布置和主要建（构）筑物 27

 2.5 储存经营产品方案 31

 2.6 储存经营工艺流程及主要装置（设备） 31

 2.7 经营储存危险化学品的运输 35

 2.8 配套和辅助工程及消防设施、应急器材 35

 2.9 环保设施 40

 2.10 安全管理机构 40

 2.11 乙醇罐区的安全管理情况 41

第3章 危险、有害因素分析评价 42

 3.1 物质的危险有害性因素辨识 42

 3.2 周边环境及总图危险性分析 43

 3.3 自然环境的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44

 3.4 危险化学品贮存、运输的危险性分析 45

 3.5 公用工程系统的主要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47

 3.6 安全生产管理的缺陷分析 52

 3.7 高危储存设施的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53

 3.8 其他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54

 3.9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 55

 3.10 危险物品单位的治安防范状态的确认 57

 3.11 涉及自动控制技术改造的危险化工工艺的确定 57

 3.12 高危储存设施判定 57

 3.13 危险、有害因素分析结论 58

第4章 危险化学品储存经营单位安全评价现场检查表 59

4.1 安全检查表方法简介 59

4.2 危险化学品经营储存单位安全评价现场检查表 59

第5章 经营单位情况分析评价 68

5.1 相关法律法规符合性检查 68

5.2 企业选址布局、规划设计符合性评价 69

5.3 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符合性评价 70

5.4 安全生产责任制符合性评价 71

5.5 企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符合性评价 73

5.6 企业岗位操作安全规程符合性评价 76

5.7 企业安全资格证书及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书符合性评价 77

5.8 安全生产管理情况安全检查 80

5.9 安全评价 82

5.10 应急管理符合性评价 82

5.11 运输分析评价 85

5.12 消防分析评价 85

5.13 企业的总图布置分析评价 86

5.14 高危储存设施评价 86

5.15 本质安全诊断治理 86

5.16 HAZOP分析评价 87

5.17 安全评价报告 87

5.18 重大危险源分析 87

5.19 个人风险和社会风险分析 87

5.20 其它要求 93

第6章 定性定量分析评价 95

6.1 外部周边环境和总平布局分析评价 95

6.2 危险化学品储存场所安全检查分析评价 98

6.3 装卸车运输安全检查 101

6.4 特种设备安全检查分析评价情况 102

6.5 电气、防雷防静电、可燃气体安全检查分析评价 103

6.6 消防方面的分析 104

6.7 职业健康检查分析评价 106

6.8 安全生产信息化平台建设 107

6.9 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评价 109

6.10 定性、定量分析评价结果 111

第7章 作业条件危险性方法（LEC）评价 117

7.1 简介 117

7.2 取值与计算方法 117

7.3 评价内容 118

7.4 评价结果 118

7.5 评价小结 119

第8章 安全评价结论 120

8.1 安全检查表检查情况 120

8.2 定性定量分析评价结果 121

8.3 总体安全评价结论 121

第9章 申请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应具备的安全储存条件评价 124

第10章 附件、附表和附图 127

10.1 附图 127

10.2 危险化学品物性数据表 127

10.3 附件：被评价单位提供的基本资料 127

序号	检查项目	依据	检查情况	检查结果	备注
	港口经营许可证的其他生产经营单位的储罐、仓库、货场及其他构建筑物作为危化品储存设施	可安全监督管理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苏安监督三〔2012〕16号）二项（二）第6条			
13	危险化学品仓储企业和带储存设施的经营企业，在延期或申领经营许可证时，必须提交安全生产责任保险的投保凭证	《关于加强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和经营许可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苏安监督三〔2012〕16号）二项（二）第7条	有安全生产责任保险的投保凭证	符合	
14	企业应当按照国家规定提取与安全生产有关的费用，并保证安全生产所必须的资金投入	《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41号令第十七条	按规定提取了安全生产费用	符合	
15	企业应当依法参加工伤保险，为从业人员缴纳保险费	《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41号令第十八条	缴纳了工伤保险	符合	

经检查符合《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55号令、79号修订）中规定的领取经营许可证的安全生产条件。

6.10.2 二道门设置检查

根据江苏省安监局《关于开展化工（危险化学品）企业“智能化二道门”建设的通知》（苏安监〔2017〕37号）进行检查，公司设置门禁系统，安装视频监控和电子显示屏建立了二道门管理制度，在应急情况下具备快速开启功能。

检查结论：公司二道门设置符合安全要求。

6.10.3 存在的安全隐患及应进一步采取的对策措施

根据定性定量分析结果、现场安全检查和查验，苏州迈博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目前场所布置、贮存、运输等过程也存在一些事故隐患和不足。

对于不符合安全生产条件，以及公司在经营、贮存危险化学品过程中存在事故隐患公司应进一步采取的对策措施和建议见表6.10.3。

表6.10.3 存在事故隐患和应进一步采取的对策措施表

序号	隐患和问题	公司应进一步采取的 对策措施和建议	备注
1	装卸车区域的静电触摸球失效	修复装卸车区域失效的静电触摸球	已整改完成
2	压力管道上未张贴检测合格证	压力管道上应张贴检测合格证	已整改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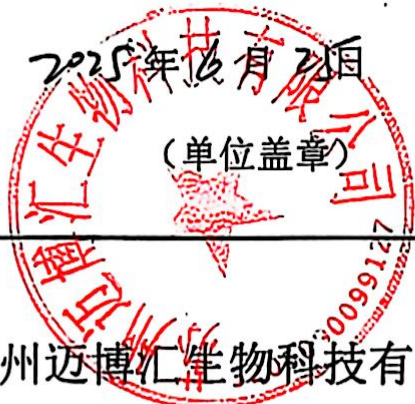
评价单位检查人员（签字）：

洪涛



被评价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郭松



根据定性定量分析结果、现场安全检查和查验，苏州迈博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目前场所布置、罐区贮存、运输等过程也存在一定的事故隐患和不足，已经全部整改完成。公司应根据存在的安全隐患的风险程度和紧迫程度，加强安全投入，严格安全管理，有计划、有秩序地进行现场管理，以降低经营、贮存、运输活动过程中的风险。

6.10.4 槽车卸车、充装、装桶的安全对策措施

- 1) 物料在卸车、充装、装桶过程中应严密监视储罐液位。储罐应设温度检测仪和高高低低液位报警及与输送泵的安全联锁设施。
- 2) 易燃液体的储罐基础、防火堤、隔堤及管架（墩）等，均应采用不燃烧材料。防火堤的耐火极限不得小于3 h。易燃易爆储罐应设置单独的隔堤，与其他储罐隔开。防火堤踏步处应设置扶手护栏。
- 3) 在罐区防火堤外和卸车区等位置设置冲淋洗眼装置。在装置区外和卸车区等应设置人体静电释放球。
- 4) 在罐区各区域按规范要求设置完善的消防环网系统和足量的灭火器材。



第8章 安全评价结论

本项目评价报告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规范、标准和要求,对苏州迈博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危险化学品储存经营项目进行了危险有害因素的辨识和分析,并运用安全检查表法等方法进行了分析评价。

8.1 安全检查表检查情况

- 1) 对照“其他危险化学品经营单位安全评价现场检查表”进行的检查和复查,对危化品储存经营的检查项目31个A项,18个B项,全部合格,符合安全经营基本条件要求。
- 2) 苏州迈博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建立了安全生产管理网络,配置了专职安全生产管理员;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程序”;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均取得了安全生产管理资格证书。对从业人员的各类教育、培训较重视,特种作业人员均参加特种作业人员安全培训并持证上岗。已制定各级安全生产责任制,对安全重点部位基本采取了安全防范措施。企业职业安全健康方面按规范、要求执行。并对作业环境定期检测和人员按期进行体检,检测结果整体上均符合相关要求。
- 3) 本项目总平面布置和周边环境符合相关技术标准、规范的要求。公司乙醇储罐区取得消防验收意见(苏公消[2005]验1486号、吴江公消[2006]验034号);在乙醇储罐区配置灭火器均放置在便于取用的地点,按规定布置了室外消火栓。安装了防雷装置,检测结果合格。作业现场设置了安全警示标志、物质安全信息告知卡和应急措施等内容的告知牌。
- 4) 乙醇储罐区属易燃易爆化学品的储罐区,乙醇储罐2个的自控系统:双液位显示(液位高低报警(液位的85%、1%)、高高和低低液位报警联锁(液位的95%、0.5%)),当达到高液位时或低液位时系统启动报警,作业人员听到报警停止作业进行处理,如果液位继续升高或降低,到达高高液位或低低液位时则系统发出报警并启动联锁装置,停止作业。
- 5) 特种设备建立了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制度,按规定定期检验。电气安全、防雷等安全方面,企业按有关规范、标准执行。
- 6) 根据现场安全检查和查验结果,公司应根据存在的安全隐患的风险程度和

紧迫程度，加强安全投入，严格安全管理，现场问题均实现整改和改进，以降低经营、贮存、运输活动过程中的风险。

8.2 定性定量分析评价结果

8.2.1 作业条件危险性方法评价

通过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结果分析，可以认为：本评价项目在储存经营作业时存在着：火灾爆炸、化学灼伤、中毒和窒息、腐蚀、物体打击、触电等危险性。

1) 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共有7项，根据评价结果可知：

- a) 属于3级“显著危险、需要整改”的作业有2项，即：乙醇装卸车作业、乙醇储存作业。在这些作业的过程中危险性较大，要注意防止意外事故的发生。
- b) 属于2级“可能危险、需要注意”的作业有5项，即：有限空间作业、电工作业、设备检修作业、安全检查作业、高处作业。在这些作业的过程中存在着职业安全卫生的危险性，作业时要遵守有关安全操作规程，精心作业，防止意外事故发生。

2) 本评价提出如下要求：

- a) 对有潜在事故的危险作业，应根据对策措施予以落实，严格执行相关安全操作规程和作业指导书，以降低各岗位作业点的危险性，杜绝事故的发生。
- b) 特殊工种的作业人员（电工作业）必须持有相应资质作业的操作证，并严格执行安全作业规程和岗位安全操作规程，以防各类人身伤害事故的发生。
- c) 应加强安全管理，建立、健全和严格执行贮存规程、作业指导书、各项安全规范；制定和建立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定期演练；加强对员工的技术技能、应急能力和安全知识的教育培训，提高职工的安全技术素质和应急处理能力，杜绝“三违”和防止误操作。

8.3 总体安全评价结论

8.3.1 对公司整改项目应进一步采取的对策措施

苏州迈博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已于2024年6月上旬对所有整改项目进行了整

改，已完成整改。

8.3.2 企业的安全条件和防护间距的评价结论

- 1) 本项目的储存经营安全条件经过检查符合要求；
- 2) 本项目乙醇储罐区的安全防护间距经检查分析评价均符合要求。

8.3.3 企业安全设施的评价结论

- 1) 该公司安全设施符合安全要求。
- 2) 该公司减少与消除事故影响的安全设施主要有灭火器、消火栓、消防水道等，符合安全要求。

8.3.4 本项目安全评价结论

通过对所经营危险化学品的危险、有害因素分析，以及通过对企业的经营活动过程、经营安全条件、安全经营管理等进行的定性分析评价，苏州科信安全评价公司对苏州迈博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危险化学品经营安全条件评价结论如下

- 1) 苏州迈博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取得了《工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9MA1WG3LT4P）。
- 2) 公司危险化学品经营各项条件符合GB 18265-2019《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安全技术基本要求》的规定。
- 3) 苏州迈博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次共申领品种为：一般危险化学品：乙醇[无水]；乙醇溶液[按体积含乙醇大于24%]；杂戊醇；其中乙醇溶液[按体积含乙醇大于24%]设立储存，储存方式为立式储罐，乙醇[无水]和杂戊醇不储存。乙醇溶液[按体积含乙醇大于24%]储存使用600立方米乙醇储罐2只；共3个品种。危险化学品运输委托有资质的六安市鹏达汽车运输服务有限公司，并签有运输协议。
- 4) 苏州迈博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所经营的危险化学品中未经营成品油、剧毒化学品，所经营的危险化学品品种不在《各类监控化学品名录》所列品种范围。
- 5) 经辨识本项目周边附近无重要公共设施和公众聚集场所（学校、医院等），因此项目选址较为合理。与周边建筑安全防护距离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要求，满足安全防护距离和周边环境相容。

- 6) 根据《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名录》（安监总管三〔2011〕95号）、《第二批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名录》（安监总管三〔2013〕12号），本公司经营储存的品种不涉及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
- 7) 根据《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名录》（2017年版）名录，该公司经营中不涉及易制爆危险化学品。
- 8) 根据《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45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同意将N-苯乙基-4-哌啶酮、4-苯胺基-N-苯乙基哌啶、N-甲基-1-苯基-1-氯-2-丙胺、溴素、1-苯基-1-丙酮列入易制毒化学品品种目录的函（国办函〔2017〕120号，及（国办函〔2021〕58号），该公司经营中不涉及易制毒化学品。
- 9) 根据《特别管控危险化学品目录（第一版）》（应急管理部、工信部等四部门联合发文〔2020〕第1号），该公司储存经营中涉及特别管控危险化学品乙醇溶液[按体积含乙醇大于24%]，非储存经营中涉及特别管控危险化学品乙醇[无水]。
- 10) 根据《高毒物品目录》（2003版），该公司经营过程不涉及高毒物品。
- 11) 根据GB18218—2018《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所列辨识标准和辨识方法，本公司储存单元（乙醇储罐区）未构成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
- 12) 公司建立了本单位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并已备案。
- 13) 根据国家安监总局令第55号令《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关于贯彻《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有关问题的通知（苏安监〔2012〕231号）和《江苏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实施细则》所列的基本条件：苏州迈博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危险化学品经营资质申请符合安全经营条件和技术标准的相关要求。
- 14) 本评价组对苏州迈博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总的**安全评价结论**是：本公司安全生产符合安全生产（经营）要求，具备领取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安全生产条件。



第9章 申请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应具备的安全储存条件评价

根据“关于印发《江苏省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实施细则》的通知”（苏安监〔2012〕16号）文件的要求，对该公司进行了经营许可证条件的符合性评价，具体见下表：

表9 申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具备的安全储存条件评价表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要求	检查记录	备注
1	营业执照	企业营业执照注册地址、经营范围与企业实际情况是否相符。	符合	
2	经营许可证	原经营许可证载明内容是否与企业实际状况相符，是否在有效期内。申报内容是否与现状一致。	符合	
3	从业人员资质	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资格证书，特种作业人员特种作业操作证书原件是否与提交复印件一致，是否真实有效。	符合	
		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台账是否与提交材料中的相关证明材料一致。现场抽查从业人员培训情况。	符合	
4	管理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文本是否与提交的目录清单一致。	符合	
5	事故应急预案	是否按规定编制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预案并定期修订，并在应急部门备案。	符合	
		是否建立应急救援组织或明确了应急救援人员。	符合	
		是否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并符合要求。是否定期进行检测、检验和维护保养。	符合	
		储存有毒有害气体的企业，是否配备了符合规定要求的防护装备和设施。	未涉及	
		是否定期组织从业人员开展事故应急救援演练。	符合	
6	经营场所	经营场所产权证明载明内容是否与现场相符。租赁场所、设施的，还应有租赁协议。	符合	
		生产区与非生产区分开设置，且同储存设施三者之间是否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规定距离。	符合	
7	充装场所	分装充装、装卸作业场所是否配备了相应的职业危害防护设施，为从业人员是否配备了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	不涉及	

苏州迈博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领取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文件号：QMSKX—C08/XZPJ—20240430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要求	检查记录	备注
		分装充装和装卸设备设施是否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	不涉及	
8	经营管理	是否建立基本的危险化学品购货、销售台帐，向依法取得相关许可的危险化学品单位采购危险化学品。	符合	
		经营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化学品的，是否有销售记录。	不涉及	
		经营的危险化学品是否有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或化学品安全标签。	符合	
		有危险化学品的运输的，是否委托有资质的运输单位承运。	符合	
9	安全评价报告	是否按规定每三年一次进行现状安全评价，安全评价报告在安监部门备案。	符合	
		出具安全评价报告的安全评价机构及评价报告完成时间。	符合	
		《安全评价现场检查表》中的不符合项整改完成情况。	符合	
		评价报告提供的企业周围环境图和平面布置图与现场是否相符。	符合	
		有剧毒化学品储存的，是否设专章评价，结论是否明确，与实际情况是否相符。	不涉及	
		评价报告是否对企业的总图布置、储存装置及其安全设施的安全生产条件进行安全评价，有明确评价结论。企业仓库和储罐的数据、储存物质与安全评价报告是否一致。	符合	
		抽查评价报告中《危险化学品经营储存单位安全评价现场检查表》的内容与储存场所现场及设备、设施现状是否符合。	符合	
10	安全设施	储存易燃、有毒气体的，是否按照规定设置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剧毒和易燃易爆化学品罐区、库区是否安装液位、温度、压力超限报警设施和气体泄漏检测报警装置、火灾报警系统，液化气体、剧毒液体等重点储罐是否设置紧急切断装置。	符合	
		压力容器、特种设备及其安全附件是否按有关规定检测、检验合格，并在检测、检验合格有效期内。	符合	
		危险化学品仓库、储罐是否经消防部门批准。	符合	
		安全防护类计量器具、防雷防静电设施是否依法定	符合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要求	检查记录	备注
		期检测检验合格。		
		作业场所是否按照规定要求设置喷淋、洗眼等职业危害防护设施，配备必要的现场急救用品。	符合	
11	平面布置	企业储存设施之间及与周边重要场所、设施（包括电力架空线等）的安全距离，是否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的规定。	符合	
12	建设项目安全审查	原许可证有效期内有新、改、扩建建设项目的，是否有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意见书。	未涉及	
13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	企业是否按照国家总局40号令的规定进行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辨识结果是否符合实际情况。	经计算，乙醇储罐区未构成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	
		构成重大危险源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国民教育化工化学类或者安全工程类中等职业教育以上学历，或者化工化学类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者危险物品安全类注册安全工程师资格。	——	
		是否按规定建立了重大危险源安全监测监控体系和控制措施。	——	
		是否定期对重大危险源的安全设施和安全监测监控系统进行了检测、检验。	——	
		是否重大危险源中关键装置、重点部位明确了责任人或责任机构，并定期进行安全检查。	——	
		重大危险源所在场所是否设置了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	——	
		重大危险源的应急管理、登记建档和备案是否符合规定要求。	——	

根据本项目经营安全评价报告结论和安全生产条件评价表检查情况，苏州迈博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符合申请领取“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安全条件。





 **苏州迈博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MBH su zhou mai bo hui Biotechnology Co., Ltd.





安全告示
品名 乙醇
种类 易燃液体
危险方法 遇明火 遇热 遇酸 遇碱 遇水 遇电
罐体容积 21m³
罐体重量 16T
联系电话 18951128882

危险品

33

1170

79



苏州迈博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Suzhou Maibohui Biotechnology Co., Ltd.

